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附錄五

上市申請表格

F 表格

GEM

公司資料報表

編號： _____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司名稱：新華聯合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普通股）：8159

本資料報表列載若干有關上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GEM 上市的公司（「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將會在互聯網的 GEM 網頁展示。本資料報表不應視作有關該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完整資料概要。

該報表的資料更新日期截至2022年12月29日.....**A. 一般資料**註冊成立地點：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在 GEM 首次上市日期：2002年1月4日推薦人名稱：不適用董事姓名：
(請列明董事的身份—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
執行董事：
王濤峰先生
范小令先生
倪弦先生非執行董事：
黃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甄嘉勝醫生
吳樂斌先生
隋福祥先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主要股東（定義見 GEM 上市規則第 1.01 條）的姓名／名稱及其各自於該公司的普通股及其他證券的權益：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王濤峰先生 (附註 1)	408,215,000	57.99%
PT Desig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附註 1)	355,620,000	50.51%
龐國璽先生 (附註 2)	74,403,000	10.57%
Modern Wealth Assets Limited (附註 2)	74,403,000	10.57%

附註：

- 355,620,000 股股份由 PT Desig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持有，其由王濤峰先生全資擁有。
- 龐國璽先生被視為於 Modern Wealth Assets Limited（龐國璽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所持有的 74,403,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在交易所 GEM 或主板上市而與該公司屬同一集團的公司的名稱：不適用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12月31日

註冊地址：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香港中環夏慤道12號美國銀行中心18樓1801-1802室

網址（如適用）：www.glorymark.com.tw

股份過戶登記處：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核數師：尤尼泰·栢淳（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B. 業務

（請在此處簡要介紹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開展的業務活動。）

該集團主要從事電子產品業務及建築設計業務。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704,000,000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 每股 0.01 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 (股份數目)： 5,000 股股份

其他證券交易所 (該等普通股亦於其上 不適用
市) 的名稱：

D. 認股權證

證券代號： 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 不適用
屆滿日： 不適用
行使價： 不適用
換股比率： 不適用
(倘認股權證以換股權的幣值計算則不
適用)

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數目： 不適用

因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獲行使而須予發 不適用
行的股份數目：

E. 其他證券

任何其他已發行證券的詳情。
(即上文 C 所述的普通股及上文 D 所述認股權證除外，但包括授予行政人員及／或僱員的購股權)。
(如屬在 GEM 或主板上市證券，請註明股份代號或該等證券上市所在的其他證券交易所的名稱)。

如有任何已發行的債務證券獲擔保，請填寫擔保人的名稱。

不適用

責任聲明

該公司於本聲明日期的董事 (「董事」) 謹表示共同及個別對本資料報表所載資料 (「該等資料」) 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該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乃屬真確、完整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該等資料有失實或誤導成份。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而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董事確認交易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彌償交易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產生的一切責任及蒙受的一切損失。

呈交者： 曾曉東
(姓名)

職銜： 公司秘書
(董事、秘書或其他獲正式授權的人員)

附註

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17.52 條，該公司必須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交易所 (按交易所不時所指定的電子格式) 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以供刊發於 GEM 網站。